附件1

2019浙江省青少年户外体育活动营地展示大会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浙江省体育局

二、承办单位

浙江省体育竞赛中心

永康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三、执行单位

国家航空飞行营地 –飞神赛车场俱乐部

1. 营地项目

1、户外拓展：合力建塔、闯关接力

2、遥控模型：足球小子对抗赛

3、冰雪体验：陆地冰壶、旱地冰球

五、时间与地点

2019年10月25—27日，永康市体育中心。

六、参赛单位

各市体育局可推选1-2个青少年户外体育活动营地（或社会培训机构）参赛。

如报名截止时仍有多余参赛名额，由主办单位根据各市开展青少年户外体育活动营地情况，选择报名参加。

七、参赛年龄、分组

2004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八、参加办法

（一）各队可报领队、教练各1人，男运动员5人、女运动员5人，总计12人。

（二）参赛运动员必须有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体格检查健康证明（一年内有效）；所有参赛人员必须办理好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活动、比赛期间以及往返途中)。

（三）报名：各队于10月20日12:00前完成报名，具体办法：填写报名表（见附件），以电子稿形式发至浙江省体育竞赛中心（邮箱：55214852@qq.com）；另以纸质报名表，加盖当地体育主管部门公章，寄浙江省体育竞赛中心（杭州市体育场路212号浙江体育大厦11楼，联系人：张帆，电话：0571-85062076）。

九、竞赛办法

各竞赛项目按照大会各竞赛项目细则执行。（见附件）

十、录取名次和奖励

每个单项按名次进行积分，累计每队所有单项的名次积分，根据积分大小决定团体名次奖。1-4名获一等奖，5-8名获得二等奖，9-11名获得三等奖。获奖颁发奖匾和证书。

根据参赛队伍情况设“体育道德风尚奖”若干名。

十一、比赛纪律

（一）比赛执行领队负责制，全面负责运动队参赛活动，领队必须由参赛机构的负责人担任。

（二）严肃赛风赛纪，严格审查运动员的年龄，凡弄虚作假，一经查实取消该队比赛成绩，并予以通报，且禁赛一年。

（三） 参照《2019年浙江省青少年阳光体育（体育传统项目学校）比赛竞赛违规处罚条例》执行 。

十二、参赛经费

参赛代表队往返交通费自理，代表队每人每天交纳基本伙食费30元，其它不足经费由大会承担。超编人员所有经费自理。

十三、参赛保证金

各参赛代表队，报到时需一次性向大会缴纳保证金2000元。比赛期间赛事组委会将对运动队(员)违反纪律的行为进行监督、检查和处罚。对于在比赛期间未发生违纪行为的运动队所缴纳的保证金将在比赛结束后如数退还。

十四、未尽事宜，由赛区另行通知。

十五、本规程解释权属主办单位。